

臺灣土地銀行受託管理達欣工程及品欣投資

社會福利公益安養信託

關係消滅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信託消滅之事由	本公益信託信託目的已達成，符合信託契約第二十條第 1 項第 1 款： 20.1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信託關係消滅： <u>A. 信託目的已達成或無法達成時。</u> B. 受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撤銷許可時。
信託消滅年月日	110 年 3 月 26 日
信託財產目錄	活期存款-新臺幣 0 元
公益信託財產之歸屬	依本公益信託契約第二十一條第 1 項： 21.1 信託關係消滅時如有剩餘財產，受託人應取得信託監察人事前同意後，將剩餘財產扣除有關稅捐及費用後以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名義移轉於有類似目的之公益法人或公益信託。 本公益信託經信託監察人同意，信託財產結算後餘額移轉予屏東縣政府所屬「屏東縣縣庫存款戶」備註：社會救助金專戶 206 使用。
其他相關意見	

信託監察人簽章：



備註：依「社會福利公益信託許可及監督辦法」第 29 條規定檢附。

臺灣土地銀行受託管理達欣工程及品欣投資

社會福利公益安養信託

關係消滅結算書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 單位:新台幣元

科目名稱				結算數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1			經費收入		
			信託財產	2,000,000	
			利息收入	2,587	
			合計	2,002,587	
2			經費支出		
			補助款	2,002,587	
			剩餘財產移轉	2,497	110年3月26日移轉予屏東縣政府所屬「屏東縣縣庫存款戶」備註：社會救助金專戶206使用。
			匯費	90	
			合計	2,002,587	
3			餘絀	0	

信託監察人簽章：



備註：依「社會福利公益信託許可及監督辦法」第 29 條規定檢附。